

关于鹏扬淳安 6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在募集期间暂停直销电子交易平台认购业务及调整直销柜台最低认购限额的公告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鹏扬淳安 6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鹏扬淳安 6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的有关规定,决定自 2020 年 7 月 15 日(含当日)暂停鹏扬淳安 6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募集期间在直销电子交易平台(包括网上交易、微信交易)的认购业务,本基金在本公司直销柜台的认购业务照常办理。同时本基金在本公司直销柜台的单笔最低认购限额调整为 10 元。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基金托管人
鹏扬淳安 6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鹏扬淳安 66 个月债券 A	00975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鹏扬淳安 66 个月债券 C	009760	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 1、 本次调整的单笔最低认购限额仅针对本公司直销柜台业务。
- 2、 本公告涉及上述业务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
- 3、 投资者可拨打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968-6688(免长途话费)或登录网站 www.pyamc.com 咨询、了解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7 月 15 日